



新聞稿 [即時發布]

2022年4月2日

法律界就終審法院海外非常任法官發表的聯合聲明

- 1. 海外非常任法官自 1997 年 7 月 1 日起參與終審法院的工作,他們全都是來自 其他普通法司法管轄區,具有最高水平的傑出法官。他們對維持香港的司法 公義作出重大貢獻。
- 2. 香港律師會和香港大律師公會(下稱「法律界」)衷心感謝所有現任及前任非常任法官,竭誠及無畏地依法在維持司法公義中擔當重要角色。
- 3. 法律界歡迎五位英國非常任法官、三位澳洲非常任法官,以及一位加拿大非常任法官,分別表示他們將留任並繼續服務我們的終審法院。法律界堅決支持海外非常任法官在《基本法》規定下繼續發揮在香港維持司法公義中的角色。
- 4. 令人鼓舞的是,上述英國非常任法官明確指出,他們「完全滿意香港終審法院同僚(在維護法治和審視行政行為方面)的獨立及誠信」。法律界認為,雖然某些牽涉政治的議題或可能衍生法律問題,但政治在法律或維持司法公義中並無任何角色。